关于开展我校实验室安全大检查工作的紧急通知

**各学院(研究平台):**

8月30日18点30分左右，理工（二）B 305实验室发生火情。为汲取教训，预防类似事故发生，确保师生员工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，根据学校安全工作会议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实验室安全工作大检查，务必做到“全过程、全要素、全覆盖”。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及内容

(一)检查范围：全校各教学、科研实验室。

（二）检查内容：

1.实验人员安全知识教育与培训情况。

2.实验室等管理制度与安全责任落实情况。

3.“一查”“四防”“五关”（查仪器设备；防火、防盗、防爆、防毒；关门、关窗、关水、关电、关气）落实情况：

⑴电气设备是否违规使用与拆装；是否超期服役；不使用是否及时断电；大功率发热设备是否有单独插线板或单独接线；是否超负荷用电等。

⑵电线电路是否老化；是否有物品压迫通电电源开关、插座，插线板是否直接置于地面；是否乱接乱拉电线等。

⑶冰箱等用电设备周边是否堆满杂物与易燃易爆物；

⑷消防通道是否畅通，是否堆放与工作无关物品等。

⑸涉及压力容器、超高电压及易燃易爆有毒放射等实验，是否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，正在使用的仪器设备是否一直有人值守等。

⑹下班前和节假日放假离开实验室前是否关闭设备水电气，是否关紧实验室门窗等。

4.危险化学品、剧毒品、易制毒、易爆品、气体钢瓶等危险源“五双”（双人收发、双人记账、双人双锁、双人运输、双人使用）安全管理情况：因操作不当或管理不到位引发的泄露、倾倒、火灾、爆炸等安全隐患的预防与应对举措等。

5.“三废”（废气、废固、废液）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安全存放保管，是否及时送有资质专业公司进行社会化处置，是否做到防止二次污染、绿色环保。

**二、检查时间**

1.学院自查整改：9月1—6日。

2.学校现场检查：9月7—10日。教务处、保卫处、科技处（社科处）等职能部门联合现场督查。

3.落实整改复查：对学校检查不合格实验室发出整改通知书，责令及时整改。学校对各实验室整改情况开展复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各学院党政领导要高度重视这次实验室安全大检查工作，牢固树立校园安全无小事意识；各实验室负责人立即行动自查自纠，明确工作责任，精准发力，逐项逐条落实。对自查发现问题建立安全隐患台帐（见附件），及时整改做好记录，对短期无法整改的要制定切实可行整改方案，做好防控预案，严防事故发生。

2. 请各学院安排相关人员协助学校现场检查。

3. 检查过程发现责任落实不到位、隐患整治不彻底、安全管理不严格的，学校将全校通报，并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

4. 自查形成实验室安全隐患与整改台账于9月6日前电子版发送至教务处肖爱清老师办公平台，纸质版经院主要领导签字(盖院公章)后交行政楼407室教务处实践科。

 教务处、保卫处、科技处（社科处）

 2021年9月1日

**附：**

**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台账**

学院名称： 报送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实验室名称 | 负责人 | 联系方式 | 隐患清单 | 整改完成时间 |
|  |  |  | 1. |  |
| 2. |  |
| …… |  |
|  |  |  | 1. |  |
| 2. |  |
| …… |  |
|  |  |  | 1. |  |
| 2. |  |
| …… |  |
|  |  |  | 1. |  |
| 2. |  |
| …… |  |
|  |  |  | 1. |  |
| 2. |  |
| …… |  |